

临淄区畜牧农机服务中心文件

临牧机字〔2019〕20号

关于对《凤凰镇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实施 方案》的批复

凤凰镇人民政府：

贵单位制定并报送的《凤凰镇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实施
方案》已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《凤凰镇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
实施方案》。

请严格按照方案确定的任务目标、实施内容、完成时限等要
求，认真组织实施。要深入推进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和粪污资源化
利用各项工作，推动畜牧绿色发展，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。

临淄区畜牧农机服务中心

2019年9月16日